

106 年度高屏溪攔河堰水質 檢驗分析計畫摘要 (3 個測 點)

1.1 單項水質分析

本年度 1 月至 12 月高屏溪攔河堰採樣工作分別於 106 年 1 月 16 日、2 月 9 日、3 月 2 日、4 月 13 日、5 月 2 日、6 月 2 日、7 月 7 日、8 月 16 日、9 月 5 日、10 月 11 日、11 月 8 日、12 月 5 日完成；106 年 1~12 月高屏溪攔河堰超過乙類水質標準之項目有懸浮固體、錳、總磷、大腸桿菌群及生化需氧量等 5 項。

高屏溪流域集水區內大多為已開發區，污水下水道接管率並不高，生活污水流入，造成水質不佳。高屏溪流域面積廣，八八風災後，河道泥沙淤積量大，以致大腸桿菌群、懸浮固體物、錳及總磷為常態性超標因子，而大腸桿菌群、錳及總磷易附著於懸浮固體物上，歷年觀察皆與懸浮固體物有極高之相關性。

1.2 水體品質指標 WQI：

水體品質指標 WQI 介於 45.7~76.5 間屬中下至良好等級，多屬中等等級。(良好 5/36、中等 25/36、中下 6/36)。整體而言本年度 WQI 平均值為 61.3，高屏溪攔河堰水質屬中等之水域。今年度



以 1、5 月的水質最佳，降雨量逐漸變多後 WQI 值才下降。根據以往年度監測的水質資料，雨水沖刷導致懸浮固體偏高，加上沖刷物中挾帶的營養鹽，使得總磷濃度上升，皆是造成 WQI 指標下降之原因，但整體而言 WQI 值仍屬正常範圍。

1.3 河川污染指標 RPI：

河川污染指標 RPI 介於 1.5~3.75 間屬未(稍)受污染至中度污染等級，大多屬中度污染等級。(中度污染 25/36、輕度污染 7/36、未(稍)受污染 4/36)。河川污染指標達中度污染的原因，皆為懸浮固體物濃度超過 100 mg/L 所致(單項污染積分 10 分)，污染指數由未/稍受污染跳至中度污染等級。

1.4 藻類分析：

藻類計數介於 3,440~8,850 個/mL 間，第三季 7 月時因濁度過高無法計數，優勢種主要為藍綠藻。以藻類生態來判斷此監測點營養狀態屬過富營養水域。

1.5 藻毒分析：所有測值皆符合 WHO 限量標準 1.0 µg/L。

1.6 臭味分析：2-MIB 與 Geosmin 測值均符合日本所定之標準 (2-MIB < 20ng/L、Geosmin < 10ng/L)。

1.7 農藥分析：所有測值低於偵測極限。

1.8 原水輻射監測：

監測結果皆符合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「商品輻射限量標準」

與「飲用水中放射性含量限制要點」規範，總阿伐濃度限值為 550 Bq/L、總貝他濃度限值為 1,800 Bq/L，碘-131 限量為 300 Bq/L，鈉-134 及鈉-137 總含量限量為 370 Bq/L。

1.9 底泥監測:底泥檢測部分有機化合物項目、農藥項目及其他有機化合物等共計 32 項，皆符合底泥品質指標下限值。

1.10 歷年分析結果：高屏溪攔河堰歷年水質資料，皆屬於正常變動範圍內，無重大變異出現。